

秦如陽

回首當年



回首当年

630254

秦兆阳著

44.654
QZY

1251



人
民
文
学
出
版
社
北
京



C0354833

(京)新登字002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回首当年/秦兆阳著.-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1996.8

ISBN 7-02-002285-5

I.回… II.秦… III.回忆录-中国-当代 IV.I25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96)第11315号

责任编辑:刘 稚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

字数253千字 开本850×1168毫米1/32 印张11.25 插页3

1996年8月北京第1版 1996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2040

定价 18.00 元

630254



作者像 (摄于一九九三年春)



HAL 40/05

秦兆阳小传

秦兆阳，湖北省黄冈县人。1916年生于一个贫穷的知识分子家庭。祖父和父亲都以教授私塾为生。自幼随父亲读书，父亲能诗善画，对他爱好美术和文学影响较大。1927年，父亲到汉口当小职员，1928年，他进市立第七小学念书。1930年，小学毕业，父亲去世。1931年，考入汉口市立第一中学，靠舅父帮助读到初中毕业。1934年上半年，在湖北崇阳县政府当小职员。同年夏季，考入武昌乡村师范，到1937年夏季毕业。1937年下半年到1938年上半年，在黄州中心小学任教。1935年至1937年期间，在上海和武汉出版的报刊上发表漫画和诗歌。1938年8月，赴陕甘宁边区参加革命，先后在陕北公学分校和延安鲁迅艺术学院学习。后到陕甘宁边区保安处编《锄奸画报》。1939年夏秋之间，随大队行军到晋察冀边区，在华北大学美术系执教。1943年秋到1947年，历任冀中区第十地委《黎明报》社长、冀中军区《前线报》副社长、冀中区文艺工作者协会常委等职；并在《长城》、《北方文化》和《冀中导报》上发表短篇小说、独幕话剧和散文。1948年，任华北文联主办的刊物《华北文艺》编辑，并在该刊上发表小说。1949年4月，进入北京；同年7月第一次文代会后，在中国作家协会任《人民文学》小说组组长。1955年，任《文艺报》执行编委。1956年，任《人民文学》副主编。在此期间，先后出版了短篇小说集、长篇小说、童话和论文集。1958年被错划为右派，下放广西工厂劳动。1962年，到广西文

联任专职作家。1979年3月右派改正,回到北京,任人民文学出版社副总编辑兼《当代》文学双月刊主编。在同年举行的第三次作家代表大会上,当选为中国作协书记处书记。1984年,辞去人民文学出版社副总编辑,仍任《当代》主编。在同年举行的第四次作家代表大会上,当选为中国作协主席团委员。

主要著作有:短篇小说集《平原上》、《幸福》、《农村散记》、《秦兆阳小说选》;中篇小说《女儿的信》、《出城记》、《洁白的风帆》、《猪八戒外传》;长篇小说《在田野上,前进!》、《大地》;散文集《黄山失魂记》、《风尘漫记》;论文集《论概念化公式化》、《文学探路集》;儿童文学作品《小燕子万里飞行记》、《聪明勇敢的张小明》。

我们的民族，
捧着火热的血，
捧着滴血的心，
经历过怎样的寻求，
走过什么样的路？

在那悲苦的深渊，
在那绝望的时辰，
在那无路可走的路上，
面对铜墙铁壁的关锁，
面对刀山火海的阻挡，
背负着历史沉重的行囊，
我们的民族，
走过什么样的路？

经历过多少高山深谷，
经历过多少黑夜白昼，
经历过多少严寒酷暑，
从炮火里，
从监狱里，
从血和泪的飞溅里，
从痛苦的呻吟中，

从烈士的尸骨上，
我们的民族，
走过什么样的路？

我们，
千遍万遍地在心里问：
这路，
什么时候，
能够到头？

啊！
古往今来，
全世界，
有哪一个民族，
走过我们这样艰巨的，
长征之路？

全世界，
何处去找神奇的妙笔，
书写这长征的事迹？
何处去找天才的高手，
书写这回忆的记录？

如今：
牺牲者，
带着他们的事迹，
——逝去了！

幸存者，
带着他们的经历，
——衰老了！
年轻的，
体会不到过去，
——淡漠了！
未来者，
不知道何谓往昔
——忘却了！

啊，我要问：
为什么不能，
把那不该忘记的东西，
把那种正气和志气，
把那种精神和才气，
永远浇铸在，
现在的和未来的灵魂里？

目 录

回首当年

回首当年	1
------------	---

往事散记

咀嚼	141
长城岭上的歌声	146
写在房梁上的诗	155
夜过白洋淀	160

笔记本里的故事

娘	167
小小	175
中秋节	179
新房里的枪声	183
王又平和他的一家人	189
张巧月	195
打狗	199
被俘记	204
一个老实农民的故事	212
红黑会	220
老夫妻俩	226

战时笔记摘抄

战时笔记摘抄..... 231

编后记 秦晴 351

回 首 当 年

我的童年——黄金时代没有黄金；我的青年——青春时代没有青春。是战争的火焰，人民的悲痛和欢乐，还有无数的血和汗，把我烧炼……

第 一 章

我的出生地是湖北省黄冈县一个名叫枣树店的小山村。村后是一溜山冈，古老破旧的土砖房屋依地形而高低错落。村前是水塘、小铺、大路，路外是一大片高低不一的水田，远处是连绵起伏的山岭，岭上是牧牛的草坡和茂密的松林，风景很美，人民却很穷。全村三十几户人家，大约只有五六户不愁吃喝，其余都是贫农、佃农和雇农。娶不起媳妇的单身汉很多，有病无钱医治而早死的青壮年很多。村前的大路东经大别山区的罗田、浠水等县可达安徽省，西走二十五里通长江边上的团风镇。团风是个水陆码头，有小火轮直达武汉三镇。所以大路上常有行人来往：多数是挑担子和推小独轮车的，是去团风镇柴米的粮食客、卖蚕丝的黄丝客、卖桐油的桐油客，也有一些远走他乡谋求生路的人们。名为大路，其实不过是两三尺宽的黄土路，是浸透了汗水的路。有时也有骑马坐轿的、抬花轿迎亲的、抬棺材出殡的，给这平静的山村带来一些新鲜的气息。最可怕的是“过兵”。在那军阀混战的年代，差不多每年总要过三两次兵。在路上牵成线，前不见头，后不见尾。士兵们扛着枪支，满身汗渍，满腿灰尘，满脸污垢。拉伕，恶狠狠的把人带走：“给老子扛担子去！”——多半是北方口音。只要事先一听到过兵的信儿，全村的青壮年就逃得精光，有时连姑娘媳妇们都翻后山到邻村去“躲

反”，光剩下走不动的老年人待在家里发抖。

全村姓秦，是一个老祖宗传下来的。只有我家一家是世代“书香”之家。每年过年时我家大门的门楣上总要贴上“忠厚传家”或“经史传家”的横披。其实不过是阿 Q 式的自我安慰——家徒四壁，只有很少一点破旧得发了霉的古书，无田无地，哪来半点香味？

祖父以前的老辈人我不知道。祖父以教私塾为生。父亲是在豆粒大的灯光下一边纺线一边苦读而成为“满肚子学问的秦东垣先生”的。由于祖父双目失明，父亲从十七岁就继承祖业，坐馆训蒙，年轻镇不住学生，由瞎子祖父坐在一边“压阵”。

不知道是哪一年，父亲到黄州（黄冈县城）去上了一年由清朝的大官张之洞创立的高等小学。校长王殿华是黄冈县有名的举人。据说，他很欣赏我父亲的文章和人品，又看上了他画的一幅“挂印封侯”的画（一棵树上吊着一个形似官印的蜂窝，一只猴子坐着仰望蜂窝），就把女儿许配给父亲了。后来外祖父出外求官去了。父亲由于贫穷而停学，又回家干起了教书的老行当。从此大概一辈子再也没有做过挂印封侯的梦。据我推想，他画那幅画不过是图个吉利，哪里敢有那么大的抱负？“忠厚传家”的忠厚二字是他的性格特点。“太古板，太忠厚”，是乡亲们对他的评论。

母亲美丽、端庄、文静、勤劳、不苟言笑，从来没有因为我家生活穷苦而皱眉叹气，倒是常常用安适恬静的表情代替言语。外祖父中举以前也是靠教书为生，家境并不富裕，这大概也是母亲能够在我家安之若素的一个原因。

父亲的性格比母亲还要沉静。双目失明的祖父更是极少出声。贫苦了一生的祖母也只跟纺线车和手里的针线作无声的交谈。被炊烟熏黑了的屋顶，沉默。凸凹不平的土坯墙壁，沉默。

1916年11月15日的黎明时，我就是出生在这样一个被穷苦和沉默浸透了的家庭里，用来到人间后兴奋而又愚蠢的哭声打破了这个家庭的沉静。以至于父亲从我的哭声里悟到了一个道理，后来——在我学会了作文，学会了用笔说话的时候，曾经对我说过：“人一生下来就‘苦哇！苦哇！’，你把‘苦哇’叫得更响，我就怕你以后苦多甜少……”不过，另一方面他又似乎暗暗地对我抱着希望，因为正是在我落地以前的那天夜里，多年不见阳光的祖父恰好梦见一个耀眼的太阳落进了我家的破屋。于是父亲和祖父一致同意，给我起了个象征着希望的名字：兆阳。从此，我既没有乳名，也没有小名，秦兆阳三个字就陪伴了我的一生，就像长在我的额头上的一块招牌。

那么，我是不是真的跟阳光结下了不解之缘呢？我相信是的。我相信，当我第一次睁开眼睛的时候，所看见的是母亲美丽的脸面，还有温和恬静的笑容。我相信，这就是人世间的第·一片阳光，她给我以温暖，给我以生机，给我的性格注入了某种人生的基因和素质。以后，每当我仰面躺在摇篮里被摇动着，听着母亲柔和的、自成曲调的、“呵哦卧儿”的歌声时，又总是在入睡以前看见黑色的屋顶上有一片亮光在晃动。因为，这间卧室正像村里有些人家的卧室一样，没有朝户外开的窗户，只靠屋顶上的一片玻璃“亮瓦”透进一条金色的光带。我相信，这神奇的光带和母亲柔和的歌声，在这寂静而且阴暗的屋子里交织成了一种美妙的梦境，又在我那幼小的心灵深处埋下了某种人生的意境，它将于无形中影响我今后的气质。

二

我很小就有一些仿佛是与生俱来的古怪性格。

四岁时，常常拉着双目失明的祖父的拐杖，领他到后门外边不远处一个石头山坡上坐着晒太阳。我总记得跟祖父的一次谈话。

“爷爷，你看得见太阳吗？”我是问他看不看得见阳光。

“瞎了眼，么样看得见？”他又反问我：“你闭起眼睛能看得见吗？”

我说：“能看见一点，红红的。”

他说：“我只看得见黑的，黑得很。”

不知道为什么，不记得我想什么，一下子像傻了，呆呆地坐着，好久好久。祖父半天听不见我的声音，叫了我三遍，我没有回答。他吓坏了，伸过手来摸我的头。……从此我就常常看着祖父的眼睛发呆。从此大人们就发现了我的呆气。是不是那时我就开始在体会人生的苦味？

不久，祖父就死了。是坐在椅子上死的。大人们都在痛哭的时候，我又躲在一边发呆，后来是母亲找了半天才找到了我。也许是，当时我心里产生了最初的失落感，最初的疑问，最初的幻想。因为，当时来看望的乡邻们都说，坐着死去，“是修来的福，是升天当神仙去了”。人是会死的吗？什么是升天？什么是神仙？

祖父留下的唯一遗产是一根竹拐杖和几件有铜钮扣的破旧衣裳。母亲把几个铜钮扣缝在为我做的一件新衣裳上。我说什么也不穿。噘着嘴，哭，跑出去躲起来。为什么不穿？讨厌，讨厌那股亮晃晃的味儿。为什么？说不清。其实是出于本能地讨厌跟衣服布料不协调的味儿。于是，在大人们看来，我在呆气之外又多了一种“怪气”。

现在想来，幼儿的审美意识多少是跟父母——尤其是母亲的气质风度很有关系的吧？小时候，母亲给我的印象是无比干